**资阳市雁江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内控制度建设服务（第二次）采购文件**

招标人：资阳市雁江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2025 年 6 月

1. **采购公告**

**一、招标项目概况**

1.项目编号：ZYFY2025-4-2

2.项目名称：资阳市雁江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内控制度建设服务（第二次）采购项目

3.项目地址：资阳市雁江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4.最高限价：80000元（超过限价为无效投标）

6.资金来源：自筹资金

7.采购方式：院内竞选

8.项目内容：详见附件采购文件

**二、投标人资格要求**

1、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交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7、本次项目要求的其他条件：

(1)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采购人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询价申请人在采购公告发布之日前的信用记录并保存信用记录结果网页截图，拒绝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询价申请人报名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2）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评选办法**

本项目采用的评选办法：**最低评标价法。**

**四、发布公告媒介及招标文件的获取**

本项目公告在资阳市雁江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门户网站（https://www.zysfybj.com/）公告栏发布，采购文件随同采购公告一同发布，有意参加投标单位请自行下载获取。

1. **投标文件的递交**

时间：截止到2025年6月26日17:00止

方式：现场递交或以邮寄的方式递交（邮寄地址：资阳市雁江区雷音大道512号雁江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招标采购科）

**六、公告期限**

5个工作日，截止到2025年6月25日止。参与供应商在采购公告期间如对采购文件有疑义，应当于公告日期截止前2个工作日以书面形式提交至我院纪检监察室，否则视为无疑义。

**七、报名方式及开标**

1、报名时间及方式：截止到2025年6月25日17:30（节假日除外）；自本项目公告发布之日起，供应商自行进入资阳市雁江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门户网站，下载公告附件中的《报名登记表》，并按相关要求填写信息，将报名资料发送至zyfycgzx@163.com（公司名称+项目名称）。

2、开标时间：6月27日（暂定，无需到场）

3、开标地点：资阳市雁江区妇幼保健院雷音院区门诊四楼招标采购科

4、采购人：资阳市雁江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5、地  址：资阳市雁江区雷音大道512号雁江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6、 联系方式：

审计科：028-27199887

招标采购科：028-27199393

纪检监察室：028-23065867

# 投标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项号 | 条款名称 | 编　列　内　容 |
|  | 采购人 | 采购人：资阳市雁江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地　址：资阳市雁江区雷音大道512号  项目联系人：王老师  电话：028-27199393 |
|  | 项目名称 | 资阳市雁江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内控制度建设服务（第二次）采购项目 |
|  | 采购预算及  最高限价 | 80000元（超过限价为无效投标） |
|  | 项目地点 | 资阳市雁江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
|  | 项目内容  及规模 | 根据《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规范（试行）》（财会﹝2012﹞21号）、《[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报告管理制度(试行)](https://www.shui5.cn/article/aa/110421.html" \t "https://www.shui5.cn/article/ab/_blank)》([财会〔2017〕1号](https://www.shui5.cn/article/aa/110421.html" \t "https://www.shui5.cn/article/ab/_blank))、《公立医院内部控制管理办法》（国卫财务发〔2020〕31号）、《关于进一步加强公立医院内部控制建设的指导意见》（财会﹝2023﹞31号）等相关文件要求以及（以下简称“医院”）内控规范化的需要，协助医院构建符合要求及工作实际的内控组织体系、制度体系及执行体系，全面规范内控管理工作，提升内控治理效能。 |
|  | 采购方式 | 院内竞选 |
|  | 投标保证金 | 无需提交 |
|  | 履约保证金 | 不收取 |
|  | 合格投标人资格条件  （实质性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采购人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询价申请人在采购公告发布之日前的信用记录并保存信用记录结果网页截图，拒绝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询价申请人报名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可提供承诺函）  （3）联合体投标：不接受🗹 接受🞎 |
|  | 技术服务内容及要求  （实质性要求） | 1.内控专题培训。根据内控建设的最新要求，结合医院内控建设的现状及要点，提供内部控制建设培训服务。对建设路径、整体解决方案、建设内容、建设方法及措施、内控建设职责分工、工作计划以及内控建设的要求和理论知识进行讲解。  2.开展内控风险测评。通过开展内控风险测评工作，发现医院现有重点业务领域内控的不足之处和薄弱环节，查找风险隐患，明确建设重点，在建设过程中有针对性提出问题并给出整改建议，出具医院《医院重点业务领域风险点防控清单》和《内部控制风险测评报告》。  3.构建医院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对标财政部门、卫健委内部控制建设新要求及单位管理实际，建立医院预算业务、收支管理、采购管理、资产管理、基本建设项目管理、合同管理、医疗业务、医保管理、科研项目管理、互联网诊疗管理、医联体管理、生物安全管理、信息化建设业务内部控制基本制度。  4.编制内部控制手册。紧密结合医院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内容，将控制措施全面融入工作各个环节，制定详尽的书面流程，覆盖12项重点业务活动领域，确保医院各科室、各岗位以及各项工作流程均得到有效控制，并特别关注对关键事项、关键环节、关键岗位及高风险领域的重点防控。  5.人员要求  5.1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需为本单位人员，具有注册会计师或审计类高级职称证书，须提供拟派人员相关证书及近5个月（含投标当月）内任意连续3个月的社保缴费凭证（如为新入职员工则按实际缴纳月数提供社保并提供相应证明资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5.2其他人员要求：除项目负责人外，还需拟派不少于3名工作人员，其中1名【具备中级会计师及以上职称】或【通过注册会计师考试】人员,1名内控相关经验人员（内控相关经验证明材料：劳动合同或本人签字的内控审计底稿或内控审计报告或其他可以证明有内控审计经验的佐证材料），并提供拟派人员相关证书及近5个月（含投标当月）内任意连续3个月的社保缴费凭证（如为新入职员工则按实际缴纳月数提供社保并提供相应证明资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
|  | 报价要求  （实质性要求） | 1、投标人的报价是投标人响应采购项目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投标人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  2、供应商的报价超过本项目所设最高限价的，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3、比选申请文件中报价如果出现下列不一致的，可按以下原则进行修改：  3.1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但大写金额文字存在错误的，应当先对大写金额的文字错误进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再行修正。  3.2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但单价或者单价汇总金额存在数字或者文字错误的，应当先对数字或者文字错误进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再行修正。  3.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总价为准，修正单价。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上述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比选申请文件作为无效处理。供应商确认采取书面且加盖单位公章或者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的方式。 |
|  | 响应文件要求  （实质性要求） | （1）合格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2）投标人代表及法定代表人的有效身份证明复印件；  （3）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供应商代表是法定代表人的无需提供)；  （4）在“信用中国”等网站查询并打印相应信用记录（可提供承诺函或上述网站获取的信用信息查询结果原始页面的打印件或截图）；  （5）报价表  （6）商务要求、技术/服务要求应答表；  （7）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8）项目实施方案、服务方案和售后服务承诺；  （9）相关业绩（提供2份医院内控采购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复印件）。  响应文件：需用中文编制，A4纸印制、胶装，1套正本，1套副本，每页需加盖公司鲜章。以上材料密封包装，封口加盖公章，副本可用正本复印件。（未按要求制作文件视为无效投标） |
|  |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及地点 |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为：2025年6月26日17:00  1.现场递交或以邮寄的方式递交（邮寄地址：资阳市雁江区雷音大道512号雁江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招标采购科）  2.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或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密封参加开标会议的，采购人不予受理。 |
| 14 | 评审方法 | 通过资格审查，满足采购公告实质性响应条件，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后面依次排序，如有放弃，顺序替补。若遇“报价总计”相同，则再次报价决定中标候选人，以此类推。 |
| 15 | 中标候选人数 | 1个 |
| 16 | 合同签订 | 中标人应在收到中标通知书之日起10天内派代表与采购人签订合同。逾期未与我院签订合同的，视同放弃中标资格。 |
| 17 | 监管部门 | 资阳市雁江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纪检监察室  电话：028-23065867 |
| 18 | 发布公告的  媒介 | 本次招标公告在资阳市雁江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官方网站（https://www.zysfybj.com/）公告栏 |
| 19 | 商务要求  （实质性要求） | （1）项目地址：资阳市雁江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雷音院区  （2）服务要求：6个月内，完成采购人要求的报告及手册编制交付。  （3）验收标准：按本项目采购文件要求、乙方的响应文件及承诺进行验收；以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财库〔2021〕22号标准进行验收。  （4）付款方式：验收合格后，供应商提交完整支付凭证，采购人完成付款流程30日内进行转账支付。  （5）售后服务：乙方在接到服务通知后 2 小时内响应48小时到场。 |

**第三章 响应文件格式**

**资阳市雁江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项目名称）响应文件**

投标申请单位：（全称并加盖申请人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盖章或签字）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2025年 月 日

**一、 投标申请书**

致： （招标单位名称）

1.我方已全面阅读和研究了贵院的 招标公告，已充分理解并掌握了招标的全部有关情况。我方资格条件符合招标公告的要求，同意接受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和条件，并按此确定招标的全部内容，以本投标申请书向你方发包的全部内容提出投标申请。

2.根据招标公告及本公司的实际情况进行报价。

3.我方保证严格按照有关法规及招标文件的相关规定参加投标，并充分理解尊重贵院的招标结果，不要求对中标结果进行解释。

4.我方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承担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5.同意应贵方要求提供与本磋商采购有关的任何数据或资料。

6.如由我方中标，在接到你方发出的中标通知书后的规定时间内，按中标通知书、投标文件和本投标申请书的约定与你方签定合同，履行规定的一切责任和义务。

7.我方承认该投标申请书格式为投标申请书的组成部分。

8.我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雁江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⑴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⑵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⑶与采购人或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的；

⑷向采购人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⑸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⑹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的。

9.本投标申请书自提交你方之日起 90 天内有效，在此有效期内，全部条款内容对我方具有约束力，如中标将成为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投标申请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联系人： 联系地址：

电话： 邮编：

开户银行： 账号：

年 月 日

**二、承诺函**

资阳市雁江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响应供应商名称）作为参加本次采购活动（项目： ）的响应人，现郑重承诺：

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和本项目规定的条件：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七）本项目提出的特殊条件。

二、完全接受本项目采购文件规定，如对采购文件有异议，已经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届满前依法进行维权救济，不存在对采购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采购活动以求侥幸成交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

三、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投标人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

四、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不存在和其他响应人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代理人的行为。

五、如果有《四川省政府采购当事人诚信管理办法》（川财采[2015]33号）规定的记入诚信档案的失信行为，将在响应文件中全面如实反映。

六、响应文件中提供的能够给予采购人带来优惠的任何材料资料和技术、服务、商务等响应承诺情况都是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追究法律责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XXXX年XX月XX日

**三、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复印件应加盖投标人公章。

**四、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

我 （姓名） 系 （投标申请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 （姓名）（身份证号： ）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项目名称） 的投标活动，以我单位的名义签署投标申请书及其他文件，参加投标活动、澄清、商签合同以及处理与之有关的其他事务，我及我公司均予以承认。

特此委托。

（附法人及授权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申请人： （加盖申请人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授权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五、信用查询信息记录复印件**

应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六、报价表**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总价 |  |
| 最终报价 | （现场填报） |

注：以人民币报价。报价包含管理费、人工费、税金等履约过程涉及的所有费用。

公司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时间：

## 七、商务要求应答表

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文件要求 | 供应商应答 | 响应/偏离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供应商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应答，如与采购文件所列商务相关条款如有偏离，请将偏离条款逐条应答。未明确偏离的条款，视为默认接受，供应商不得将未作应答而拒不接受，否则将取消其报价或中标资格并追究相关责任。

供应商名称： (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 （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 八、技术/服务要求应答表

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文件要求 | 响应服务参数 | 响应/偏离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供应商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应答，如与采购文件所列技术、服务要求相关条款如有偏离，请将偏离条款逐条应答。未明确偏离的条款，视为默认接受，供应商不得将未作应答而拒不接受，否则将取消其报价或中标资格并追究相关责任。

供应商名称： (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 （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九、**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竞标人 |  | | | | | |
| 注册地址 |  | | | | 邮政编码 |  |
| 联系方式 | 联系人 |  | | | 联系电话 |  |
| 邮箱 |  | | | | |
| 组织结构 |  | | | | | |
| 法定代表人 | 姓名 |  | 技术职称 |  | 联系电话 |  |
| 技术负责人 | 姓名 |  | 技术职称 |  | 联系电话 |  |
| 成立时间 |  | | | 员工总人数 |  | |
| 企业资质等级 |  | | | 其中 | 项目经理 |  |
| 营业执照号 |  | | | 高级职称人员 |  |
| 注册资金 |  | | | 中级职称人员 |  |
| 开户银行 |  | | | 初级职称人员 |  |
| 账号 |  | | | 技工 |  |
| 经营范围 |  | | | | | |
| 备注 |  | | | | | |

****十、项目实施方案、服务方案、售后服务承诺****

****（格式自拟）****

1. ****采购文件规定或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如有，**格式自拟）**